

#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安徽省委员会

## 关于开展团内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 情况统计的通知

各市团委：

根据团中央社会联络部关于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统计工作要求，为进一步摸清共青团在基层的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力量配备情况，掌握由共青团建设、管理、使用的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建设现状，评估青少年事务社工为青少年开展服务的实际成效，拟对团内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有关情况开展统计，具体要求如下。

**1. 统计范围：**由团组织单独负责或在人员聘用、管理和评价中发挥主导作用的，在基层一线直接面向青少年运用社会工作方法开展专门服务的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社工人才界定标准详见附件1）。

**2. 统计要求：**各市团委负责统筹本市统计工作，以“具体到人和岗位”为标准，将团内青少年事务社工的数量、服务岗位、薪酬水平等情况摸清摸准，据实填写《团内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情况统计表》（附件2）。

**3. 工作要求：**请各市团委简要梳理近年来开展团内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建设工作的总体态势、存在问题、有关原因等，形成简要分析报告（1000字左右），于2019年10月12日前，连同

《团内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情况统计表》一并报送至我部。

联系人：陈 炯

联系电话：0551-63609721

电子邮箱：ahqlmsc@foxmail.com



附件 1:

## 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界定标准

根据《关于加强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中青联发〔2014〕1号）和《关于开展全国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资源统计工作的通知》（中青明电〔2016〕10号）要求，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专业人才是指具备一定社会工作专业素质，在青少年事务领域从事专门性社会服务的人员（不含专职团干部）。其中：

“一定社会工作专业素质”是指具备以下条件之一的人员：

（1）取得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证书；（2）取得地方民政部门认可的社会工作员职业水平证书；（3）取得社会工作及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相关专业主要是社会学、社会政策、民政管理、社区管理等专业；（4）2013年以来接受过累计不少于120小时的社会工作专业教育或培训。

“青少年事务领域”主要包括：青少年思想引导服务、青少年身心健康促进服务、青年婚恋交友服务、青年就业创业支持服务、青少年社会融入与社会参与支持服务、青少年合法权益维护和社会保障支持服务以及青少年预防违法犯罪等《关于做好政府购买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的意见》中予以明确的领域。

附件 2:

## 团内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_\_\_\_\_ (部门公章)                      填报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省份	城市	类别	数量 (人)	教育水平起 点	岗位性质		平均 年龄	人员经费来源 (财政/自筹)	平均薪酬 (税前)	主要工作内容
					长期	项目专 项				
例： 河南	例： 郑州	市本级	0				27			
		区县级	0				28			
		街道	170	本科	√		30	财政	5000	思想引导、婚恋交友……
			120			√	30	自筹	4000	……
		社区	800	专科	√		25	财政	5000	……
		其他	团属社 工机构	80	本科	√		30	财政	6000
12355 平 台	20		本科	√		30	财政	6000	……	

注：1. 社工数量按照岗位全部配齐情况下计；

2. 工作内容请按照《关于做好政府购买青少年社会工作服务的意见》明确的领域类别进行简要归纳，最多填写三项。